



春秋釋例

序一



七八本



原序

聖人文乎魯史志乎周道筆削隱顯有權有義一正
于周制而已權焉故有諱國惡避世禍矯事以廢文
也義焉故有例典禮貶僭亂尊王以行法也彰明五
始上稟班朔布象之本則公旦禮經列國群史悉得
書之矣詳略一字下救衰俗強臣之漸則仲尼志蘊
異代鮮克究其極焉有晉大儒杜預皓首春秋深明
權義乃謂學者未可與權必先講義義之通明聚有
宗本舉一則推萬可知討源則衆流畢會是以禮記
言凡者謂其統也一有宗也志在春秋例者謂其會之有

元也厥初寄辭史法假蹟霸政其事者于桓文具道
窮于魯衛且諸侯專而宗國微三家盛而公室削道
不克振事得以書由是立經舉元後世非以例義求
之則莫能一而貫也范寧有言左氏失誣公羊失俗
穀梁失短斯皆謂偏執空文而昧乎變例者也夫然
釋例之作宋本于舊章非九凱獨斷而然也寔包括
三傳同歸于聖經之歟且曰八公書即位而四公發
傳雖以不書不稱為人其義則一也昭定哀蒐皆不
書公言權在三家也襄公在楚每月以不朝告于廟
持于正月釋之者人理所自漸也諸侯雖有九代之

法必稟命于天子可以執不可輒殺也考之數條是
以見天歷人謀相與用舍一權一義始終詳焉始于
平王東遷謂魯東周禮尚可興之爭終于哀公西狩
謂叔孫專政魯具不可為矣嗚呼夾谷之後使仲由
毀三桓城收具甲兵不克孔子之衛至十一年自衛
反魯聖經修成後三年泰山具顏三桓勝魯聖人斯
文于是乎掃地矣漢興帝制立賢良文學之士率以
春秋治天下晉主中國元凱以春秋為安危故述茲
凡例意欲安中國而御四夷釋權義以正禮經後儒
有以知可例者文也可釋者志也善言春秋者不以

文害志故志定而後斷物物得其斷則例可得焉例
可忘焉故序劉蕢序

春秋釋例目錄

卷首

原序

卷一

公即位例

戰敗例

吊贈葬例

卷二

滅取入例

爵命例

會盟朝聘例

母弟例

大夫卒例

氏族例

內外君臣逆女例

內女夫人卒葬例

侵代襲例

卷三

災異例

崩薨卒例

書弒例

反會例

蒐狩例

廟室例

土功例

歸獻例

歸入納例

班序譜

公行至例

郊雩蟲嘗例

王侯夫人出奔例

卷四

執大夫行人例

書謚例

書叛例

書次例

遷降例

以歸例

夫人內女歸例

大夫奔例

逃潰例

殺世子大夫例

作新門廐例

作主諱例

得獲例

執諸侯例

喪稱例

告朔例

戰殺例

卷五

土地名

卷六

土地名

卷七

土地名

卷八

世族譜

卷九

世族譜

卷十

經傳長歷

卷十一

經傳長歷

卷十二

經傳長歷

卷十三

經傳長歷

卷十四

經傳長歷

卷十五

經傳長歷

臣等謹案春秋釋例于五卷晉杜預撰是書以經之條貫必出于傳傳之義例總歸于凡九傳稱凡者五十其別四十有九皆周公之垂法史書之舊章仲尼因而修之以成一經之通體諸稱書不書先書故書不言不稱書曰之類皆所以起新舊發大義謂之變例亦有舊史所不書適合仲尼之意者仲尼即以為義非互相比較則褒貶不明故別集諸例及地名譜第歷數相與為部先例經傳數條以包道具餘而傳所述之凡繫焉更以己意申

之名曰釋例地名本之秦始郡國圖世族譜本之劉向世本與集解一經一緯相為表裡晉書稱預自平吳從容無事乃著集解又參攷眾家譜第謂之釋例又作盟會圖春秋長備成一家之學比老乃成今攷土地名為稱孫氏僭號于吳故江表所記持略則其屬稿實在平吳以前故所列多兩漢三國之郡縣與晉時不盡合至盟會長歷則皆書中之一篇非別為一書觀預所作集解集可見史所言者未詳晉書又稱當時論者謂預文義質直世人未之重惟秘書監虞賞之攷塾舍南方草

木狀稱晉武帝賜杜預字元公番紙萬番寫春秋釋例及經傳集解則當時固重其書史所言者亦未盡確也其書自隋書經籍志而後並著于錄均止十五卷惟元吳萊作後序云四十卷宣元時所行之本卷次獨分析乎自明以來是書久佚惟永樂大典中尚存三十篇並有唐劉蕡原序具六篇有釋例而無經傳餘亦多有脫文謹隨篇掇拾取孔穎達正義及諸書所引釋例之文補之校其訛謬釐為四十六篇仍分十五卷以還其舊吳萊後序亦併附焉預集解序云釋例凡四十部崇文總目云

凡五十三例而孔穎達正義則云釋例事同則為部小異則附出孤經不及例者聚於終篇四十部次第從隱即位為首先有其事則先次之世族土地事既非例故退之于終篇之前上地名起于宋衛遇於垂世族譜起於無駭卒無駭卒在遇垂之後故地名在世族前今是書原自不可攷故因孔氏所述之大指推而廣之取其事之見經先後為序長歷一篇則次之土地名世族譜後以集解序述歷數在地名譜第後也土地名篇釋例云據今天下郡國縣邑之名山川涂道之實爰及四表皆

圖而備之然後以春秋諸國邑盟會地名附列之
名曰古今書春秋盟會圖別集疏一卷附之釋例
所畫圖本依官司空圖據泰始之初郡國為正孫
氏初平江表十四郡皆貢圖籍荆揚徐三州皆改
從令為正不復依用官司空圖則是書應有圖而
今已佚又所附盟會圖疏臚載郡縣皆是元魏隋
唐建置地名非晉初所有而陽城一條且記唐武
后事當是杜本書已佚而唐人補輯又土地名所
釋亦有後人增益之語今仍錄原文而各加辨證
于下方攷預書雖有曲從尤氏之失而用心周密

此誤

後人無以復加其例亦皆攷經文得其體要非
公穀二家穿鑿日月者此且永樂大典所載猶宋
時右本觀夫人內女歸寧例一篇未云凡若干字
經傳若干字釋例若干字當時校讎精當概可想
見如長歷載文公四年十有一月壬寅夫人風氏
薨杜云十二月庚午朔無壬寅近刻注疏本並作
十有一月案十一月庚子朔三日得壬寅不可謂
無壬寅也又襄公六年經文本云十有二月齊侯
滅萊而近刻尤傳本前則曰十一月齊侯滅萊萊
時謀也後則曰晏弱圍萊十一月丙辰而滅之今

攷長歷十一月丁丑朔是月無丙辰十二月丁未朔十日得丙辰杜預繫此日子十二月下不言日月有誤可見今本傳文兩言十一月皆十二月之訛也如此之類可以校訂舛誤者不可殫數春秋以左傳為根本左傳以杜解為門徑集解又以是書為羽翼緣是以求筆削之旨亦可云攷古之津梁窮經之淵數矣乾隆四十六年七月恭校

總纂官內閣學士臣紀昀

光祿寺卿臣陸錫熊

纂修官翰林院庶吉士臣楊昌霖

春秋釋例卷一

晉

杜

預

撰



公即位例第一

案此篇見永樂大典其篇目亦存

隱元年春王正月傳曰不書即位攝也

桓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莊元年春王正月傳曰不稱即位文姜出故也

閔元年春王正月傳曰不書即位亂故也

僖元年春王正月傳曰不稱即位公出故也

文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宣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成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襄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昭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定元年夏六月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戊辰公即位
哀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右公即位凡八

襄二十九年春王正月公在楚傳曰春王正月公在
楚釋不朝正于廟也
昭三十年春王正月公在乾侯傳曰春王正月公在
乾侯不先書鄆與乾侯非公且微過也

三十一年春王正月公在乾侯傳曰春王正月公在
乾侯言不能外內也
三十二年春王正月公在乾侯傳曰春王正月公在
乾侯言不能外內又不能用其人也

釋例曰凡有國有家者必審別嫡庶以明正統君
薨之日嗣子之位國已定也尚書顧命即是天子
在殯之遺制也推此亦足以準諸侯之禮矣天子
諸侯喪制與士不同國史每備而錄其得失嗣子
位定于初喪而改元必須踰年者繼父之業成父
之志不忍變於中年也遭喪繼立者每新年正月

必改元正位百官以序故國史皆書即位于策以表之隱既繼室之子于第應立而尋父娶仲子之意委位以讓桓天子既已定之諸侯既已正之國人既已君之而隱終有讓國授桓之心所以不行即位之禮也隱莊閔僖雖居君位或有故而不修即位之禮或讓而不為或痛而不忍或亂而不得禮廢事異國史固無所書非行其禮而書不予文也案遭喪繼立者以下永樂大典無文公成公先之從隱元年正義所引釋例補入君之喪未葬而書即位因三正之始明繼嗣之正表朝儀以固百姓之心此乃國君明分制之大禮

譬周康王麻冕黼裳以行事事畢然後反喪服也雖踰年行即位之禮名通于國內必須既葬卒哭乃免喪古之制也案文公成公以下永樂大典無入癸亥公之喪至自乾候戊辰公即位喪在外踰年乃入故因五日改殯之節國史用元年即位之禮因以此年為元年也然則正月之時未有公矣公未即位元必不改而于春夏即稱元年者公未即位必未改元未改之日必承前君之年于時春夏當為此年為昭公三十三年及六月既改之後方以元年紀事及史官定策須有一統不可半年

從前丰年從後雖則年初亦通此歲故八年即稱
元年也古法既然故漢魏以來雖于秋冬改元史
于春夏即以元年冠之是有因于古也案癸亥次
下永樂大典
典無之從定元年正
義所引叙例補入襄二十九年經書春王正月
公在楚傳曰釋不朝正凡公之行始則書所如還
則書公至今復書在楚者案此句襄二十九年正
義引叙例作今中復書
公在楚者明國之守臣每月亦以公不朝之故告于廟
也每月必告而特于正月釋之者蓋歲之正也日
之正也三始之正嘉禮所重人理所以自新故特
顯所以通他月也公之在外所以闕朝正之禮是

多唯書此一年釋此一事者斯禮有常非義例所
急故因公遠出踰年存此一事以示法也魯之群
公以疾不視朔多矣亦因齊事而見案文十六年
正義引叙例
此句作因亦釋不朝正之義也昭公之孫每正月
有事而見必書者以孫告廟也昭二十五年始出居郕及乾
侯累歲居外而仲尼不書于經故傳曰不先書郕
與乾侯非公且微過也既以非責公之妄且明過
謬之可掩故不顯書具在外使若在國然也自三
十年至于終殁則皆顯書所在之地傳皆隨年而
互言其事明罪之在公非復過誤也案昭三十年
正義引叙例

謬作三代封建自上及下降殺以兩君不亢高臣
不極卑弱強相參衆力相須賢相厠故雖有昏亂
之君必有忠賢之輔案昭二十年正義引報例少作亦我周東遷
晉鄭是依無知之亂寔獲小白驪姬之妖重耳以
興天下雖瓦解而不土崩海內雖糜沸而不甕溢
案昭三十年正義引釋例此句作海內雖鼎沸而不盆溢矢生季氏以戴魯
侯季氏未有篡奪之惡公雖夫志亦無拙筋倒懸
之急聽用隸豎僥倖之私既不能強又不能弱所
以身死于外見貶于春秋也凡新君即位必書元
以明年首稱王以壹紀統年之四節雖或無事必

為

在于事難時也傳各言其所感而已穎氏說以為
魯十二公國史盡書即位仲尼脩之乃有所不書
若寔即位則隱公無讓若寔有讓則史無緣虛書
也又賈氏云不書隱即位所以惡桓之篡然則
不篡閔閔不篡莊而此三君皆不書即位復以何
惡隱公傳則以攝為文莊公傳則以善出為文閔
公傳則以亂為文僖公傳則以公出為文此皆是
寔不假文託義也丘明于四公發傳以不書不稱
起其義一也案丘明三句永樂大典無之從隱元年正義引所報例增入
劉買穎又欲為傳文生例云恩深不忍則傳言不

稱恩淺可忍則傳言不書案此四句永樂大典誤從隱元年正義傳據傳詞殊多不通案殺樂盈則所引秋例改正云不言大夫案永樂大典所引釋例增殺良宵則不稱大夫君氏卒不曰薨不言葬不書姓鄭伯克段則云稱鄭伯案鄭伯克段六年正義所引釋例增此皆同意而別文之驗也傳本意在解經非曲文以生例也案曲字永樂大典誤作由若當盡錯綜傳辭以生義類則不可通苟說此一兩事雖欲張觀終必泯焉

會盟朝聘例第二

隱十年春王二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傳曰春王

正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癸丑盟于鄆為師期桓二年云三月公會齊侯陳侯鄭伯子稷以成宋亂傳曰會于稷以成宋亂為賂故立華氏也十四年春正月公會鄭伯子曹傳曰春會于曹曹公致餼禮也

僖元年云八月公會齊侯宋公鄭伯曹伯邾人于榿傳曰盟于榿謀救鄭也

五年夏云公及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曹伯會王世子于首止傳曰會首止會王太子鄭謀寧周也

九年夏公會宰周公齊侯宋子衛侯鄭伯許男曹伯
于葵丘傳曰夏會于葵丘尋盟且修好禮也

二十一年秋宋公楚子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曹伯會
于孟執宋公以代宋傳曰秋諸侯會宋公于孟子魚
曰禍其在此乎君欲已甚其何以堪之于是楚執宋
公以代宋

文十七年夏云六月諸侯會于扈傳曰晉侯蒐于
扈遂復合諸侯于扈平宋也公不與會齊難故也書
曰諸侯無功也

宣七年冬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于黑壤傳

曰晉侯之立也公不朝焉又不使大夫聘晉人正公
于會盟于黃父公不與盟以賂免故黑壤之盟不書
諱之也

襄五年秋云公會晉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曹伯
子邾子滕子薛伯齊世子光吳人鄆人于戚傳曰九
月丙午盟于戚會吳且命戍陳也穆叔以屬鄆為不
利使鄆大夫聽命于會

八年夏云季孫宿會晉侯鄭伯齊人宋人衛人邾人
于邢傳曰五月甲辰會于邢丘以命朝聘之數使諸
侯之大夫聽命季孫宿齊高厚宋向戌衛甯殖邾大

夫會之鄭伯獻捷于會故親命大夫不書尊諸侯也

十四年春王正月季孫宿叔老會晉士匄齊人宋人衛人鄭公孫蠆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人會吳于向傳曰春吳告敗于晉會于向為吳謀楚故也夏傳曰于是齊崔杼宋華閱仲江會代秦不書愾也向之會亦如之衛北宮括不書于向書于代秦愾也

十六年春二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邾子薛伯杞伯小邾子于溴梁傳曰晉侯與諸侯

宴于溫使諸大夫舞曰歌詩必類齊高厚之詩不類荀偃怒且曰諸侯有異志矣使諸大夫盟高厚高厚逃歸于是叔孫豹晉荀偃宗向戍衛甯殖鄭公孫蠆小邾之大夫盟曰同討不庭

夏云叔老會鄭伯晉荀偃衛甯殖宋人伐許傳曰書曰會鄭伯為夷故也

二十六年夏公會晉人鄭良霄曹人于澶淵以討衛疆戚田云趙武不書尊公也向戍不書後也鄭先宋不書所也

二十七年夏叔孫豹會晉趙武楚屈建蔡公孫歸生

衛石惡陳孔奭鄭良霄許人曹人于宋傳曰宋向戌
善于趙文子又善于令尹子木欲弭諸侯之兵以為
名

三十年冬十月云晉人齊人宋人衛人鄭人曹人
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人會于澶淵宋災故傳
曰為宋災故諸侯之大夫會以謀歸宋財冬十月叔
孫豹會晉趙武齊公孫蠆宋向戌衛北宮佗鄭罕虎
及小邾之大夫會于澶淵既而無歸于宋故不書其
人君子曰信其不可不慎乎澶淵之會卿不書不信
也夫諸侯之上卿會而不信寵名皆棄不信之不可

也如此詩曰文王陟降在帝左右信之謂也又曰淑
慎爾止無載爾為不信之謂也書曰臯人臯人會于
澶淵宋災故尤之也不書魯大夫諱之也

定十年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傳曰公會齊侯于祝其
實夾谷孔丘相犁彌言于齊侯曰孔丘知禮而無勇
若使萊人以兵劫魯侯必得志焉齊侯從之孔丘以
公退云齊侯聞之遽辟之將盟齊人加于載書曰齊
師出境而不以甲車三百乘從我者有如此盟孔丘
使茲無還揖對曰而不反我汶陽之田吾以共命者
亦如之齊侯將享孔丘謂梁丘據曰齊魯之故吾子

何不聞焉事既成矣而又享之是勤執事也且犧象不出門嘉樂不野合饗而既具是棄禮也若其不具用秕稗也用秕稗君辱棄禮名惡子盍圖之夫享所以昭德也不昭不如其已也乃不果享齊人未歸鄆謹龜陰之田

哀七年夏公會吳于鄆傳曰夏公會吳于鄆吳來徵百牢云邾莒夷鴻以束帛乘韋自請救于吳曰云若夏盟于鄆行秋而盡背之云云

十二年夏云公會吳于橐臯傳曰會吳于橐臯吳使太宰嚭請尋盟公不欲使子貢對云云乃不尋盟

秋公會衛侯宋皇瑗于鄆傳曰秋衛侯會吳于鄆公及衛侯宋皇瑗盟而卒辭吳盟

十三年夏云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傳曰夏公會單平公晉定公吳夫差于黃池云秋七月辛丑盟吳晉爭先云乃先晉人

釋例曰傳曰朝以正班爵之義率長幼之序會以訓上下之則制財用之節明王之制使諸侯歲聘以志業間朝以講禮再朝而會以示成再會而盟以顯昭明古之制也春秋之世文襄之伯其務不煩更制三年而聘五年而朝有事而會不睦而盟

所

足以昭禮命事謀闕而已雖備此制迨于事難君臣交馳相繼于時或以拜朝或以殷聘初聘報聘來諸使而未見疏數之節無復常制皆書有禮者亦時之宜也將求于人必先下之故公孫夏謝晉不敏君子稱善事大國也稱朝者兩君相見揖讓于兩楹之間聘者使問于鄰國必皆使卿尊君命也會者講禮示威遇者草次相見二國君各簡其禮若道路相逢遇也盟者案永樂大典無者字從例增殺牲載書大國制其言小國尸其事琮璜王敦以承流血而同款案隱元年傳正義所引款引釋例承字作奉地主致

餼侯伯致禮于其國都則主人與于盟可知故稱客而不復稱主盟于齊盟于宋是也天子畿內封爵各無明據禮記又是後儒所集案隱元年正義引款例此句作禮記後亦不正與春秋同今案春秋以考之居三公六卿之位者皆以伯爵子爵居位而別食采邑經自因氏以為文其稱公者皆三公非五等之公也稱伯稱子皆爵稱也通經傳既無稱侯又無稱男者天子之制本不以此爵賜畿內也毛凡之等始以列國入為公卿世事天朝而本封絕滅者若滅虢鄆之等或畿內諸侯據其本封兼王朝者

也王之公卿皆書爵祭伯凡伯是也大夫稱字案
樂大典句首有卿字從隱南李榮叔是也元士中
士稱名劉夏石尚是也不士稱人公會王人于洮
是也其或稱祭公舉官而言也單伯或稱子時王
降爵也附庸稱名卿犁來是也魯之叔孫父兄再
命而書于經晉之司空亞旅一命而經不書推此
知諸侯之卿大夫再命以上皆書于經自一命已
下大夫及士經皆稱人名字不得見也案昭十三
釋例字王之世子不名諸侯之世子則名會王世
子于首止曹世子射姑來朝是也附庸世子稱人

邦人年人葛人來朝是也此皆典策之正文也至
于天子治春秋則因事以示臧否王官之宰當以
才授位而渠伯糾攝父之職出聘列國故去字稱
名蓋姓渠名伯糾也仍叔之子王以恩使故稱父
以譏幼弱嘉陳之好故不名其卿賤穀伯鄧侯故
以名繫爵貶杞伯貴儀父諸此謂夫子之變例也
名重于字故君父之前自名朋友之接自字是以
春秋之義貶責書其名所重也褒厚顯其字避
所諱也傳滅入例衛侯燬滅邢同姓故名又云穀
伯綏鄧侯吾離來朝名賤之也又云不書蔡許之

君乘楚車故也謂之失位此皆貶諸侯之例例不
稱人也案此二句永樂大典作此皆褒貶之例例
改諸侯在事案永樂大典諸侯下衍一故字從傳
有明文而經稱人者凡十有二條義引秋例作十
條丘明不示其義而諸儒皆據案生意原無所出
貶諸侯而糾爵稱人案糾爵莊十四年正是為君
臣同文非正等差之謂也又澶淵大夫之會傳曰
不書其人案經皆去名稱人至諸侯親城緣陵至
字親字永樂大典脫從五傳亦曰不書其人而經
十四年正義所引秋例增總稱諸侯此大夫及諸侯經傳所以為別也通校

春秋自宣公五年以下百數十年諸侯之咎甚多
而皆無貶稱人者益明此蓋當時告命記注之異
非仲尼所以為例故也楚之君臣最多混錯舊說
亦隨文強生善惡之狀混淆無已其不能得辭則
皆言惡蠻夷得志然當齊桓之盛而經以屈完敵
之若此必有褒貶非抑楚此乃楚之初興未開周
之典禮告命之書案書字莊二十三年自生同異
猶秦之僻陋不與中國準故春秋亦未以存例也
楚之熊繹始封于楚僻在荆山篳路藍縷以處草
莽及武王熊達始居江漢之間然猶未能自同于

列國故經稱荆敗蔡師荆人來聘楚人使宜甲來
獻捷從其所居之稱而總其君臣至于魯僖始稱
楚人而班次在于蔡下僖二十一年當楚成王之
世能遂其業同公侯會于孟案此自成二年正義
于孟楚之君爵始與中國列然其臣名氏猶多差
錯案孟錯成二年正義引釋例作參錯至魯成二年楚公子嬰齊始
乃具列傳曰卿不書遷盟也兼為楚臣示例也自
此以上春秋未以入倒自此以下褒貶之義可得
而詳案成二年正義引釋例吳晚通上國故其君
臣朝會不同于例亦隨楚之初始也案隨字襄二

引釋例莊三十二年慶父既殺子般國人與懼
而適齊時魯無君其行無辭蓋假赴告之禮而出
也云介葛盧東夷之國也實以來朝故傳書其朝
不能備儀故經但稱來也卻犖文子交盟會魯晉
之君其意一也故唯書來盟舉重者也周禮諸侯
之適子誓于天子則下其君禮一等未誓則以皮
帛繼子男此謂公侯伯子男之世子出會朝聘之
儀也誓謂在國正之而未告天子者也曹之世子
未誓而來故賓之以上卿繼子男之末晉侯嘉其
先至故特進之命在滕薛之上此謂霸主臨時之

丑五誤

實襄誤

宜非常例也鄆之國君既正屬役于魯則降比附庸不得復在諸侯不例放世子從豹如晉經不書及傳曰比諸魯大夫也胥命于蒲本無嫌隙申約言以相繼故傳曰不盟也鄭人來渝平公及齊侯平莒及邾之屬皆棄惡從好盟要以成信不軟血也而宋人及楚平暨齊平時實盟而書平者從赴辭也昭六年冬齊侯伐北燕七年春而平冬春相接其間無異事省文故不重言燕猶桓丑年冬州公如曹六年春因曰實來也案曰字昭七年正義引穀例作書傳以其不分明故起見齊燕平之以正之也案昭

敗恐誤

七年正義引穀例作起見盟于鄆盟于犂盟于戚公既在會而不書其盟者以理推之會在盟前知非後盟也蓋公還告會而不告盟也諸侯畏晉而竊與楚盟故故書盟而敗其卿此所以成晉為盟主也吳之強大始于會鄆終于黃池凡三會三伐三盟唯書會伐而不書盟者吳以盟主自居而行其夷禮禮儀不典則神明不蠲非所以結信義昭明德故不錄其盟不與其成為盟主也既不與吳之為盟主則宋魯衛三國私盟可許故無貶文也稷之會經稱成宋亂成猶平也桓公受賂立華氏貪縱之甚也

惡其指何故遠言始與三國為會之本意也壁假
易田而謂之假皆所以諱國惡也公子結媵陳人
之婦于鄆遂及齊侯宋公盟經備具事而傳無釋
文公羊穀梁蓋以為從魯女媵陳國之婦于鄆聞
齊宋有亂遂權事之宜以成二君之好一人而二
事得失先見于當時故但遂之而已也襄仲既受
命聘則未發又兼受命聘晉故傳云將聘于周遂
初適晉也入自春秋九十餘歲魯大夫于是始聘
晉國故云初聘也齊仲孫之來發于省魯之雖故
不言聘不稱其名故曰嘉之高子盟不稱使得遂

之宜亦義也祭叔來聘傳無明文穀梁以為祭叔
為祭公來聘天子內臣不得外交故不言便不與
其得外聘也魯受其聘行其禮故書聘也盟者假
神明以要不信故載辭或稱同以服異為言也未
有臣而盟君臣而盟君是子可盟父案可字永樂大典脫從僖
五年正義所引故春秋王世子以下會諸侯者皆同
會而不同盟洮之盟王室有子帶之難襄王懼不
得立告難于齊遣正人與諸侯盟故傳釋之曰謀
王室以明王室勅其來盟非諸侯所敢與也踐土
之盟王子虎臨會諸侯而不同軟故經唯列諸侯

案唯字襄三年正而傳其載其實此實聖賢之垂
義引親例作但意以為將來之永法也一年之間諸侯輯睦翼載
天子而翟泉之盟子虎在列君子以為非天子之
命虧上下常節故不存魯侯而人子虎以示篤戒
也諸在盟者經皆奪其寵名傳既見所加罪又重
明不會公侯之法明兼有二闕也雞澤之會單子
與盟亦王所命也案孔穎達襄三年正義云杜言
王使盟者是大國之卿當小國之君是以得會伯子
男也傳稱叔老會鄭伯為夷故此其義也衛叔武
稱子見喪稱例會以訓上下之則盟以申舊要之

言雖一時之事所用禮殊在會列衆國之名則在
盟總曰諸侯因事約文皇黜之盟魯侯重見會盟
異處也若夫會盟名列未彰總曰諸侯者或會而
無功或功不及其事也不書其會後者通謂君臣
相會不及會所故總書其國而不見地所以避不
敏也若戰陳之事則皆列諸侯唯不書戰地處父
為晉正卿動不以禮而親與公盟故貶其族族去
則非卿故以微人常稱為耦也以直厭不直而隨
比稱人則所罪之名不彰故特書處父也案孔穎
達文二
年正義云春秋卿則書名氏賤者則稱人外卿之
貶例皆稱人魯卿之貶乃去其族去族與稱人相

類即是不為卿也處父為晉正卿不能匡君是以禮
 君使人盟魯即從君命故父為晉去其族若言處父是晉
 賤人故不復書公直言反晉處父所為之事而己人
 往與之盟也賤人處父不合書名舉其父盟若魯之
 以微人常稱與處父為耦敵公不直也賤人經以魯之
 微人敵微人不直也晉以卿敵公不直也賤人經以魯之
 直人敵微人不見貶其族留其名所以惡處父也則君子
 守臣受命不受辭出疆有可以利社稷者案文八
 疆引穀例出專之可也故襄仲始盟趙盾遂會平洛
 之戎四日之間經再書公子不可以遂事常辭顯
 之也古之盟會必備禮儀示等威明貴賤各以成
 禮為節節制兼備則名位不愆華孫居擾攘之世
 而能率由古典所以敬事而自重也使自重而事

敬則魯尊而禮篤故責之也至于宴會追稱先人
 之罪為己謙辭謙以夫辭故傳云魯人以為敏明
 君子所不與也宋伐陳之貳而受楚之詞可謂守
 清江盟信也諸侯皆宋不救故傳云不實其言華
 椒奉君命以結信當徵言以成利者而承羣偽之
 言以誤其國故宋可為守信而華椒亦受虛謬之
 貶也案孔穎達宣十二年正義云傳云盟曰恤病
 楚伐宋而晉衛不救楚而宋討之是衛救陳不討貳也
 其大夫而稱人曹不救小國貶病與不貶俱當稱人故
 不言曹也明年傳稱是君曰清丘之盟唯宋可以
 免則未不違盟而亦貶宋卿者彼晉之盟曹並皆偽
 妄華椒承羣偽之陳怒楚被伐無救宋雖有盟故伐之
 陳楚人討之陳之怒楚被伐無救宋雖有盟故伐之

善為諸國失信而累及叔也袁僑後至禮不敵諸侯故以大夫盟大夫禮之正也溴梁之盟總稱大夫文異難澤者記事者異非傳例也邢丘之會晉悼霸功就德立刑行其務不煩諸侯故別遣魯公而約以大夫聽命是時鄭伯獻捷而親于會則諸侯大夫雖在列不為敵公侯之名無所加尊故春秋時貶四國大夫所以尊崇晉德明示來世尊晉侯者明罪在大夫猶尊秦謂之崇德也蜀之盟蔡侯許君之參會故嬰齊無譏澶淵之會趙武向戌良霄以大夫而會魯公宋公字襄二十六年正義引叔例作侯違古禮之制

其罪一也戎加後會之尤霄有不失所之進文不得並言卿不書罪之故特言尊公則非三人所敵三人之罪既正而二人獨以他義別序也季氏專魯祿之去公室三世矣制命出于私門非國所知也叔孫豹魯之賢臣欲匡難以矯時故季孫憚之不敢以己意假公命以敦叔孫釋己而依順也邾滕之班不列于會豹不登朝固請受命而行臨會而師意改命宋師意襄二十七年正義引叔例作率意失命之甚君飽食于深宮今一出命恭命之使所宜崇長雖有小失遂而中之國內固知我君之命不可以違則季

氏有懼而義士生心君子以謂豹不倚順以顯弱
命之君而辨小是以自從故以違命貶之也蔡許
之君附乘于楚謂之失位諸侯之卿在于盟誓一
言之違寵名皆喪此則仲尼之微意而明將來之
刑罰也衛北宮括愾于會向愾于伐秦一年之中
興廢隨事過而能改不遠復無祇悔之義也凡此
三百七十餘條劉賈許君曲爲辭義來盟細碎既
非經傳本體又諸無傳者或有直辭不須傳文紀
落而諸儒皆妄爲生義趨于不窮今諸經無傳非
直辭者皆從闕文也夾谷之會齊侯劫公孔丘以

義叱之以兵威之將盟又使茲無還責侵田距齊
之享屈強國正典儀此聖人之大司也案同字徒
以二君雖會而兵力相要二國微臣共終盟事故
賤而不書非所諱也舊說以同于黑壤之辱爲負
仲尼也案孔穎達定十年正義云賈逵云不書盟
黑壤而不書經傳言晉侯之盟也公不書盟于
大夫聘晉人止公于會公不與盟不書盟諱之也
縱從有諱謂此亦諱案此會孔子相反汶陽之田
爲共齊命于魯不爲負何以諱其盟即三邑田
少相當于魯不爲負何以諱其盟即三邑田
令及此命必其足諱孔子爲相義不能距何貴
三及此命必其足諱孔子爲相義不能距何貴
乎聖人也故杜以是諱孔子爲相義不能距何貴
退賤者終其事要盟不潔故略不書遇者倉卒簡

儀若道路相逢遇者耳于禮義引此句隱四年正義諸
侯冬見天子曰遇劉氏因此名以說春秋自王與
傳違案禮春曰朝夏曰宗秋曰覲冬曰遇此四時
之名今春秋不皆同又于禮義引此句隱四年正義
冬見天子當是百官備物之時而云遇禮簡易經
書季姬鄆子遇于防此婦呼人共朝豈用見天子
之禮于理皆違

戰敗例第三

案此篇永樂大典全闕

釋例曰長勺之役雖俱陳而鼓音不齊雋季之役
越人患吳之整以死士亂吳雖皆陳已猶以獨克

爲文者舉其權詐也

義引十年正義

魯敗宋莒再發未

陳之例者嫌君臣有異也

莊十一年正義引叔例

師于鄆傳曰凡師敵未陳曰敗某師也五年叔弓敗莒師于蚡泉傳曰莒未陳也是再發例也以上

釋傳例敵未陳曰敗某師也五年叔弓敗莒師于蚡泉傳曰莒未陳也是再發例也以上

在之地也公會戰而後其期猶及諸侯共其成敗

故備書諸國而不書地成十六年傳曰戰之日齊

國佐至于師此其類也然則諸戰書日者日即從

月計此經當云二月己巳公會紀侯鄭伯今退己

巳于鄭伯之下者春秋之例公之出會例多以月
要盟戰敗例多以日故己巳之文在公會紀侯鄭

伯之下十二年十二月及鄭師伐宋丁未戰于宋
亦具類也義桓十三年正令狐之役晉人潛師夜起
而書戰者晉諱背其前意而夜薄秦師以戰告也
河曲之戰秦晉交綏長岸之戰吳楚兩敗交綏並
退軍士未慙吳楚俱病莫肯以告故皆書戰而不
書敗也邲之戰上軍先陳林父乃敗故書戰又書
敗也義莊十一年正楚之囊瓦貪佩馬以致討稱人
罪賤之也義定四年正義引叔例鄆陵之戰楚
師徒未大崩楚子傷目而退故諸事而言也言楚
子身敗非師敗也故言楚子敗績僖十五年晉侯

戎馬還寧而止為秦所獲師不大崩故不言敗也
莊十一年正義引釋例案若大叔段之比才力
以上叔例傳大奔曰敗績句案若大叔段之比才力
足以服衆威權足以自固進不成為外將強敵退
復狡壯有二君之難而實非二君克而勝之則不
言彼敗績但書所克之名案此係莊十一年集解
盡同又案以上叔例傳例謂威力兼備若羅網之
所掩覆一軍皆所禽制故以取為文專制之辭也
哀九年正義引叔例案此叔
傳例覆而敗之日取集師句亦存大
母弟例第四典案此篇見永樂大
隱元年夏五月鄭伯克段于鄆傳曰公子呂曰國不

堪貳云云公曰無庸將自及云云太叔完聚繕甲兵具卒
乘將襲鄭夫人將啓之公聞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帥
車二百乘以伐京京叛太叔段段入于鄆公伐諸鄆
五月辛丑太叔出奔共書曰鄭伯克段于鄆段不弟
故不言弟如二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也謂之鄭
志不言出奔難之也
七年夏云云齊侯使其弟年來聘傳曰齊侯使夷仲年
來聘結艾之盟也
桓三年云云冬齊侯使其弟年來聘傳曰冬齊仲年來
聘致夫人也

十四年夏五鄭伯使其弟詒來盟傳曰夏鄭子入來
尋盟且修曹之會

宣十七年冬十一月壬午公弟叔肸卒傳曰冬公弟
叔肸卒公母弟也傳例曰凡太子之母弟公在曰公
子不在曰弟凡稱弟皆母弟也

成十年春衛侯之弟黑背帥師侵鄭傳曰衛子叔黑
背侵鄭晉命也

襄二十一年秋云云陳侯之弟黃出奔楚傳曰陳慶虎慶
寅畏公子黃之偏愬諸楚曰與蔡司馬同謀楚人以
為討書曰云云陳侯之弟黃自楚歸于陳傳曰楚人納

公子黃

章晉誤

二十七年夏云衛侯之弟鱄出奔晉傳曰殺甯喜云
子鮮曰逐我者出納我者死賞罰無章云遂出奔書
云公使止之不可及河又使止之止使者而盟
託于木門不嚮衛國而坐

三十年夏五月云天王殺其弟佞父傳曰儋括欲立
王子佞父佞父弗知戊子儋括圍蕩遂成愆成愆奔
平時五月癸巳尹言多劉穀單蔑甘過鞏成殺佞夫
括瑕廆奔晉書曰天王殺其弟佞夫罪在王也
昭元年夏秦伯之弟鍼出奔晉傳曰秦后子有寵于

招

桓如二君子景其母曰弗去懼選癸卯適鍼晉其車
千乘書曰秦伯之弟出奔晉罪秦伯也

八年 陳侯之弟殺陳世子偃師傳曰哀公有廢疾
三月甲申公子招公子過殺悼太子偃師而立公子
留云書曰陳侯之弟招殺陳世子偃師罪在招也
定十年冬云宋公之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陳傳曰
宋公子地嬖遽富獵云地出奔陳公弗止辰為之請
不聽辰曰是我廷吾兄也吾以國人出君誰與處冬
母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陳
十一年春宋公之弟辰及仲佗石彊公子地自陳入

于蕭以叛傳曰春宋公母弟辰暨仲佗石彊公子地
入于蕭以叛秋樂大心從之大為宋惠寵向魍故也
十四年秋云宋公之弟辰自蕭來奔

于

釋例曰母弟之罷異眾弟蓋緣自然之情以養母
氏之志公在雖俱稱公子其兄為君則特稱弟殊
而異之親而睦之既異隆友于之恩亦以將為人
身之敬成相親之益也通庶子為君故不言夫人
之子而曰母弟母弟之見于經者二十而傳之所
發者六條而已凡稱弟皆母弟得稱公子案得字莊二十
五年正義引故傳之所發隨釋而稱正義引釋例

此句作隨諸稱弟者親不言母皆必稱弟也秦伯
之弟鍼適晉女叔齊曰秦公子必歸此公子亦國
之常言得兩通之證也仲尼因母弟之例據例以
與義鄭伯懷害弟之心天王縱群臣殺叔第案而
十七年正義引夫子故探書其志而顯稱二兄以
秋例作以字首惡佞夫稱弟不聞反謀也鄭段去弟身為謀首
也案此四句二也字永樂大典無之然則兄害弟
從隱元年正義所引秋例增入者案隱元年莊二十五年正則稱弟以彰兄罪弟
義引秋例兄字下有而字又害兄則去弟以罪弟身也推此以觀其餘秦伯
之弟鍼陳侯之弟黃衛侯之弟鱣出奔皆是兄害

指月仲子唯有此男非謂生在薨年也桓公已成
人而弑隱公公即位乃娶于齊自應有長庶故氏
曰孟氏此明證也案孔穎達莊二年正義云氏曰
明親入年傳稱仲慶文其舉謚稱之則謂之共仲
蓋慶父雖為庶長而以仲為字其後孟子故傳稱孟
氏是以以謚配字而謂之人以其庶長稱孟故傳稱孟
孫其以謚配字而謂之人以其庶長稱孟故傳稱孟
類也劉炫云蓋慶父自稱仲伯適言已少
次莊公為三家之長故以莊公為伯而自稱仲春
秋之例經稱當時之事書其自稱之事舉其時人之稱
仲孫不得為孟氏不得序已往之稱論語云孟孫問
語時人呼為孟氏不得序已往之稱論語云孟孫問
孝于我是時人呼為孟氏不得序已往之稱論語云孟孫問
國改名為是時人呼為孟氏不得序已往之稱論語云孟孫問
居卒是從其自稱也楚子公疾問嗣子叔牙案問嗣
正義引叔牙稱慶父材疑是同母弟也傳稱季
例作問後叔牙稱慶父材疑是同母弟也傳稱季

友文善之愛子與公同生故以死奉般情義相推
考之尤氏有若符契也今先儒說母弟善惡褒貶
既多相錯涉又云稱弟皆謂公子不為木天者得
以君尊案傳莒卒非卿乃法所不書書而不言弟
非得以君為尊也凡聘享嘉好之事于是使卿故
夷仲年來聘等案此句宣十七年正義引皆以卿
稱弟而行此例所謂凡稱弟皆母弟左氏傳明文
而自遣之類氏又曰臣無境外之交故去弟以貶
季友子招樂憂故去弟以懲過段去弟唯以名通
故謂之貶今此二人皆誓公子公子者為號之美

稱又非所貶也

吊贈葬例第五

典此篇見永樂大典其篇目亦存

隱元年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傳曰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緩且子氏未薨故名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諸侯五月同盟至大夫三月同位至士踰月外姻至贈死不及尸吊生不及哀預凶事非禮也

三年秋武氏子來求賻傳曰武氏子來求賻王未葬也

五年夏四月葬衛桓公傳曰葬衛桓公衛亂是以緩

桓十七年秋八月云癸巳葬蔡桓侯

莊三年夏云五月葬桓王傳曰夏五月葬桓王緩也

閔三年夏六月辛酉葬我君莊公傳曰夏六月葬莊

公亂故是以緩

文五年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帽三月云王使召伯來會葬傳曰王使榮叔來含且帽召昭公來會葬禮也

六年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傳曰襄仲如晉葬襄公

八年冬十月云公孫敖如京師傳曰穆伯如周吊喪

求

九年春毛伯來求金傳曰毛伯衛求金非禮也不書

王命未葬也

冬云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祔傳曰秦伯來歸僖公成風之祔禮也諸侯相吊賀也雖不常事苟有禮焉書也以無忘舊好

宣十年夏四月云公如齊傳曰公如齊奔喪

成十年秋七月公如晉傳曰秋公如晉晉人止公使送葬云冬葬晉景公公送葬諸侯莫在魯人辱之故不書諱之也

十八年冬云十有二月丁未葬我君成公傳曰葬我

君成公書順也

襄三十年冬十月葬蔡景侯

昭六年春王正月云葬秦景公傳曰大夫如秦葬景禮也

十三年冬十月葬蔡靈公傳曰葬蔡靈公禮也

定十五年秋云九月云丁巳葬我君定公雨不克葬午戌日下吳乃克葬傳曰葬定公雨不克襄事禮也

右内外葬一百有二吊贈會葬求賻拜葬二十六錯綜其十八以包通之

釋例曰天子七月而葬用執畢王諸侯同盟至六

失三月同位至士踰月外姻至皆以赴吊遂述為
蓋等所以通意叙事周典四方諸侯各自以其方
會盟虞書肆覲東后地如岱禮皆不施于異方遠
盟故諸侯必以五月為斷夫哀死送終臣子之所
盡禮是以未及期而葬謂之不懷過期而不葬謂
之緩慢以示譏也春秋從實而書以示是非衛桓
公十四月而葬傳稱亂是以緩不以責衛臣子之
辭也周室雖亂桓王七年乃葬亦由怠慢故傳稱
緩以示譏召伯來會葬傳謂之得禮宰咺歸帽但
譏其緩此天子使接諸侯之禮先王之制諸侯之

喪士吊大夫送葬及其夫也禮過于重文衰之伯
因而抑之諸侯之喪大夫吊卿共葬事夫人之喪
晉襄公傳不言禮葬秦景公傳曰大夫如秦葬景
公特稱禮也一以示右制二以示書他國之葬必
須魯會三以示奉使非卿則不傳書于經此皆丘
明之徵文也萬國之數至衆封疆之守至重故天
子之喪諸侯不得越境而奔修服于其國卿供吊
送之禮義案吊送隱元年正葬訖葬卒哭而除喪九年
正義引秋例此句作文八年襄王崩魯侯無故而
既葬卒哭而除凶
穆伯如周吊叔孫得臣會葬此天子崩訪侯遣卿

供吊葬之經傳葬贈之義引葬贈元年正車馬
 曰帽貨財曰賻衣服曰綖珠玉曰含然而總謂之
 贈故傳曰贈死不及尸秦之于魯本非方嶽同盟
 魯薨不赴秦秦不賵魯自是其常也傳穆二公雖
 有同盟之義二君已卒則二子亦非得用同盟之
 禮也案亦非二字文九年正義引叔例作不字今秦康公遠慕諸華欲
 通敬于魯無以為辭因狄泉有盟追贈傳公並及
 成風假吊禮而行故曰禮也送死不及尸故謂不
 當具事書者書之于策垂之于孫以示過厚之好
 也魯君薨葬多不順制唯成公薨子路寢五月而

葬國家安靜世嫡承嗣故傳見莊之緩譽成書順
 也包之也諸侯之葬書經者甚多至于祭靈公傳
 獨云得禮以明存亡繼絕滅絕雖久義不得廢也
 送終之式必有定期以雨後期既非怠慢禮成于
 備故傳稱禮以明之毛伯求金亦但稱非禮武氏
 子來但言未葬所以示人君既葬訖乃得行成君
 之制宣非仲尼所改之例故傳禮以居之因成文
 以示義也凡崩薨卒者見經者二百五十不書葬
 者四十八或魯慢而不任或亂而不葬或諱而見
 隱或表而不威直言時事之詳而無較例也

他葬而不由故絕而不書以惡其名也偏也
禮太史氏掌喪事考其德行而賜之謚及周之衰
天子不能帥禮則臣子亦自奉謚皆因葬而成其
禮故葬乃稱謚自卒而外赴者皆正爵而稱名慎
始考終不敢違大典也書葬者皆從主人私稱客
主之敬各有本末謙敬各得其所而後二國之禮
制成也賈穎云君弑不書葬賊不討也案蔡世子
般弑其君國人醢之而不書葬此違經傳者也薨
葬蔡桓侯獨不稱公劉賈許曰桓卒而李歸無臣
子之辭也蔡侯無子以弟承位羣臣無廢王社稷

不之祀故傳稱蔡人嘉之非所貶也杞伯稱子傳
為三發蔡侯有貶傳亦宜說史書謬誤疑在闕文
也凡公所出朝聘奔喪葬皆止書如不言其事比
春秋之常宣十年公如齊劉賈許曰不書奔喪諱
過也于聘例既不宜獨生此義又諱過之意欲依
成十年公如晉所諱在于不書晉侯葬亦復不同
也

見

大夫卒例第六

案此篇承樂大典惟篇目佚今從本書第十四篇崩葬卒例稱

隱元年冬十有二月公薨子益帥卒傳曰冬十有二
月辛巳葬僖伯卒公曰叔父有憾于寡人矣

定葬上如一等

文十四年秋云九月甲申公孫敖卒于齊傳曰穆伯請重賂以求復惠叔以爲請許之將來九月卒于齊告喪請葬不許

十五年夏云齊人歸公孫敖之喪傳曰齊人或爲孟氏謀曰魯爾親也飾棺寘諸堂阜魯必取之從之卞人以告惠叔猶毀以爲請立于朝以待命許之取而殯之齊人送之書曰齊人歸公孫敖之喪爲孟氏且國也葬視共仲

宣八年夏六月公子遂如齊至黃乃復辛巳有事于

太廟襄仲卒而繹非禮也

襄九年冬云十有二月云辛未季孫行父卒傳曰季

文子卒大夫入欵公在位宰戌家器爲葬備

昭十五年春云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

去樂卒事傳曰禘叔弓泣事籥入而卒去樂卒事禮也

定五年夏云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傳曰季平子行

東野還未至丙申卒于房

右大夫卒三十一錯綜其七以包通之

釋例曰君之卿大夫是謂股肱股肱謂卿大夫也

則親臨焉死則親具小歛大歛案禮記
喪具慎終歸厚之義也故仲尼修春秋卿佐之喪
作與慎終歸厚之義也故仲尼修春秋卿佐之喪
公不與小歛大歛則不書日示薄厚戒將來也案
樂大典也字作之心二字從即親新死小歛爲文
義引釋例作以正則但臨大歛及不臨其喪亦同
不書日也公子彊季文子經皆書日傳又因事以
見恩厚此皆丘明所以申尋二例互相起發之意
也公孫敖縱情棄命既已絕位非大夫也而備書
葬經者惠叔毀請于朝感子以赦父敦公族之恩
崇仁孝之教故傳曰爲孟氏且國故也仲遂叔弓

皆遇祭事而卒得失之義存于所書之辭各如其
事故傳得直言舉禮以正之也傳稱朝聘而終以
尸將事又有朝聘而已遭喪之禮今仲遂至黃而
復道死于垂明不以尸將事也垂實齊地故書之
魯大夫卒其境內則不書地傳稱季平子行東野
卒于房是也其或公疾在外大夫不卒于國案不
樂大典脫從隱元年而猶存其日者君子不責人
正義所引叙例增以所不得備非不欲臨也案備字以下六字永樂
義所引釋其生見經將死而不書卒者皆不得以
例增入凡日月者所不紀案也

常之錄各隨事而存具日月不有月
書于策則簡具精麤合其同異率意以約文案春
秋朝聘侵伐執殺大夫上功之屬或時或月皆不
書日要盟戰敗崩薨卒葬之屬亦不皆同然已頗
多書日自文公已上書日者二百四十九宣公已
下亦俱六公書日者四百三十二計年數略同而
日數加倍此則久遠遺落不與近同也承他國之
告既有詳略且魯國故典亦又參差云其日月則
或害事之先後備具日月則古史有所不載故春
秋皆不以日月為例唯卿佐之喪獨託日以見例

者事之得失既未定褒貶人君然亦非死者之罪
無辭可以寄文而人臣輕賤死日可略故特假日
以見義日食傳曰不書朔與日官失之也甲乙者
歷之紀也晦朔者日月之會也日食不可以不存
晦朔晦朔須甲乙而可推故日食必以書朔日爲
例子大夫之卒唯以不存甲乙爲義丘明之傳月
無徵文日之爲例者二事而已其餘詳略皆無義
例也而諸儒溺于公羊穀梁之說橫爲尤氏造日
月褒貶之例經傳之遠本有其異義者猶尚難通
以仁書駭含尤氏引二條之

年冬十二月公至自齊乙巳公薨于小寢隕霜不
殺草李梅實晉人陳人鄭人伐許凡四事皆當共
繫十二月賈氏唯以二事繫月者爲公薨不憂隕
霜李梅實也然則假設不憂即不得書月不得書
月則無緣知霜不殺草之月又告至伐許在何月
爲可去此亂註記詭惑後世也溫之會有日而無
月賈氏云欲上月則嫌異會欲下月則嫌異月故
但書日即如賈氏例本自可書月而懸屬下事矣
獨于有日而無月者十四處未聞所解說此一事

而復自違邾文公卒公使弔爲不敬因云弔有闕
故不書日杞伯益姑卒經亦不書日而傳曰弔如
同盟禮也復不申解公孫敖出奔賈氏曰日者以
罪廢命大計也公子慶父弑君出奔應在大計而
經不書日何以又不說盟之見經百有三事其五
十三不書日五十書日賈氏許氏曰盟載詳者日
月備易者日月略詳易之別殊無其證清丘之盟
恤病討貳也溴梁之盟同討不庭辭無詳易而溴
梁書日清丘不書日以比甚多皆散他例略因此

聽斷可感假取二傳以救當時之事然亦後進君子所當悟思也

